



近代中国： 文化与外交

Modern China: Culture and Diplomacy

栾景河 张俊义●主编

(上卷)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近代中国： 文化与外交

——晚清政府与西方的往来

王德昭 编著

新知

◎ 晚清政府与西方的往来

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学科 近代中外关系史学科



近代中国： 文化与外交

Modern China: Culture and Diplomacy

栾景河 张俊义●主编

(上卷)

前　　言

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中外关系史学科、中山大学历史学系（近代中国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第三届“近代中外关系史”国际学术讨论会，于2010年8月11~14日在广州举行。本次会议的成功举办，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中外关系史学科根据学科发展与建设的需要，与国内外相关研究机构合作，两年举办一届较大规模国际学术讨论会的延续，更得益于国内外学术研究机构以及高校学者的鼎力支持与积极参与。

如同往届一样，本次学术讨论会，未设特定主题，也未限定国别，是一次综合性的近代中外关系史学术讨论会，旨在全面、深入检讨近代中外关系的发展与变化等问题。来自中国内地、台港澳以及日本、加拿大等国家与地区的80余位学者与会，并提交论文58篇，几乎涵盖整个近代中国的对外关系的全部内容。本次会议重点关注的是：条约与国际法研究；外交体系与制度研究；海关及晚清外交的其他方面研究；北京政府外交研究；外交关系中的贸易、经济与文化传播研究；抗战外交——南京国民政府的外交研究；新中国外交研究等八大专题。本着文责自负的原则，我们收录了绝大部分会议论文，并在此基础上编辑完成《近代中国：文化与外交》文集，以期在学术界及社会有更广泛的交流。

无论是近代外交，还是当代外交，均是主权国家间为维护本国、本民族利益对外交涉的过程与结果。但不能否认，民族文化与民族主义思想在这个交涉过程中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各国的国情不同，文化的差异、社会发展进程的此消彼长、都直接影响到中外交涉的结果。我们认为，文化存续于有形与无形之间，更多体现的是一种潜移默化的传承，一种在继承与批判中的反思。相对而言，外交是一个具体过程，突出的更是一种结果。弱国无外交的概念，显然一个政治术语，无论是大国、小国，还是强国与弱国，其对外交涉都是客观的现实的存在，这是任何社会都无法回避的。

鸦片战争以来，中国社会历经“沉沦”与“抗争”最终走向胜利的历史进程充分证明，近代中国与世界的关系是中国从认识西方、学习西方到饱尝由“船坚炮利”的蹂躏，进而发展为兴办近代工业、接受科学知识与政治观念，进行民族革命和社会革命的进程，是中国维护国家主权和争取社会发展，不断调适与西方列强的关系，迎来民族独立和国家振兴伟大而艰难的历程。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外关系史研究室是在原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1953 年成立的《帝国主义侵华史》课题组基础上成立的。历经几代人的共同努力，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多项研究成果得到了国内外学术界的好评，并获得多项国家级、院级奖励。自 2004 年研究室建设被纳入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学科建设工程以来，本研究室积极扩大与海内外学术界的交流与合作，谋求共同发展，定期举办的“近代中外关系史”、“中俄关系的历史与现实”系列国际学术讨论会，编辑出版的文集在国内外学术界产生了良好的反响。

中山大学历史学系是中国大陆研究近代中外关系史的重镇之一，多位中国现代史学的奠基人，如陈寅恪、傅斯年、顾颉刚等大家名师先后在此教书育人，其后学秉承了前辈们的良好学风。该系是国家人文社会科学基础学科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基地，“中国近现代史”专业是国家级重点学科，研究成果曾先后获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多项研究成果获省部级优秀科研成果奖，一些研究成果在国内外居一流水平。

本次学术讨论会得到了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外关系史研究室、中山大学历史学系同仁的大力支持，不少同志为讨论会的成功举办付出了辛勤的努力和汗水，做了大量事无巨细的工作。特别是中山大学历史学系领导，在会议资金出现困难的时候，积极争取上级主管单位的支持，才使与会的中外学者得以在闹中取静的广州市郊，既能畅所欲言，又能深入交流，愉快地度过了难忘的三天。在此，我们谨代表所有参会人员向中山大学的老师及同学们表示由衷的感谢！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是本学科的战略伙伴，长期以来一直秉持扶持学术的一贯宗旨，对本学科的建设与发展给予了大力支持。特别是编辑老师在论文集收录文章较多、研究领域较广、各种字体、注释不统一的情况下，认真、细心校对每一篇文章，其严肃认真的工作态度令人钦佩。

本文集由近代史研究所中外关系史研究室以及部分其他研究室的青年学者负责审校工作，在此一并致谢。

伴随着当代中国与世界交流关系的不断扩大与深化，有关近代中外关系史的研究成果，必将为我们“以史为鉴”和平发展中国与其他国家关系提供更高的参考价值，这也是我们决定出版本文集的宗旨。

编 者

201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前言 / 1

上 卷

东西国际秩序原理冲突下的外交转型

——论“以不治治之 vs. 实效管辖”的清末朝鲜门户开放

..... 张启雄 / 1

论“情势变迁原则”在中国外交史中的运用 唐启华 / 49

“文明”会冲撞？从马来西亚华人穆斯林谈起

..... 朱波源 郑月裡 / 71

中外条约关系的酝酿及趋向 李育民 / 97

清代中国的外政秩序 廖敏淑 / 130

朝鲜开港前中韩朝贡体制的变化

- 以《燕行录》为中心的考察 王元周 / 154

在宗藩体制与国际公法之间

- 晚清中朝秩序的重新建构 张卫明 / 172

近代租借条约缔约双方权利义务问题初探 刘利民 / 199

清季中俄文化关系史三题 陈开科 / 223

商人集团与中西关系建构

- 鸦片战争前中西关系体制的再认识 吴义雄 / 243

赫德与晚清中国驻英使馆 张志勇 / 264

清末洋幕员的权力分配和斗争

- 以德璀琳和汉纳根为例 麦劲生 / 286

清前期澳门贸易的几个问题 张 坤 / 300

19世纪后期博览会知识的接纳及举办博览会的设想

- 以晚清驻外使馆的作用为中心 青山治世 / 320

《火攻挈要》：晚明至晚清火器技术知识的转移 邹振环 / 345

外务部的成立过程 川島真 / 374

外交制度改革与驻外公馆

- 以日俄战争后的人事制度改革为中心 箱田惠子 / 389

从中德关系看考察政治大臣出洋

- 以德国视察和德国的对清政策为中心 小池求 / 413

中国博医会与中国地方疾病研究（1886～1911）

- 以《中国疾病》一书为中心的考察 崔军锋 / 431

话语趋同与实际意志：辛亥革命时期列强之“中立”	廖大伟 / 444
1911~1913年粤海关接管高雷常关始末：一次失败的海关权力扩张	李爱丽 / 456
孙中山联德外交始末	李吉奎 / 469
民初美国工程顾问公司与黄河铁桥投标案 ——企业、政府与外交关系的考察	吴翎君 / 481
戴季陶的日本观 ——以护法运动时期为中心（1917~1918年）	张玉萍 / 499
上海总商会在五卅运动期间的外交策略	许冠亭 / 517

下 卷

巴黎和会山东问题交涉与北京政府“联美制日” 外交的形成	罗毅 / 531
多方的博弈：余日章、蒋梦麟与华盛顿会议	马建标 / 550
欧战后中国知识界对建立国际联盟的思考 ——以《太平洋杂志》为中心的考察	郑大华 王敏 / 578
江浙战争中列强的态度与因应之道（1924）	应俊豪 / 599
法国退还庚款与兴学 ——中法教育基金委员会研究	葛夫平 / 643
巴敦调查团与中国基督教教育体系的构建	张龙平 / 664

日据台湾时期日本在厦领事法庭考略	赵国辉 / 699
辜显荣在近代中日关系史上充当的角色	
——以辜显荣的部分信函为例	王 键 / 725
近代西方大公司的华南销售网	
——以石油、烟草业为例	张晓辉 / 748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的教会租地政策	李传斌 / 770
海防惨案与南京国民政府的交涉	张金超 / 794
国民政府 1933 年关税税率问题与日本：税率公布之前的	
双方动向	陈群元 / 809
《塘沽协定》后蒋介石的对日妥协外交	左双文 / 827
英国政府对西安事变的反应	张俊义 / 844
从“广田三原则”到“近卫三原则”	
——抗战爆发前后日本对华政策的“表”与“里”	臧运祜 / 853
杨杰将军与抗战前期军火采购	李君山 / 878
1938 年日苏张鼓峰事件新论	曲晓范 智利疆 / 905
战时美国对中国抗战地位的认知轨迹	韩永利 / 922
1940 年的国际危机与蒋介石的抉择	
——以当事者日记为基础的一个初步考察	鹿锡俊 / 941
理念与实践	
——“中国回教近东访问团”的形成与影响	郑月裡 / 958
试论 1948 年中印设领交涉	侯中军 / 979

1950 年新中国接收美、英北京兵营地产若干问题探讨

..... 程 珂 / 994

抗美援朝运动中的美国形象与国家建构 吕 迅 / 1007**美国对台军事援助研究（1950 ~ 1965 年） 杜承骏 / 1035****关于近代长江流域与日本关系研究的思考 李少军 / 1057**

东西国际秩序原理冲突下的外交转型

——论“以不治治之 vs. 实效管辖”的
清末朝鲜门户开放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张启雄

序 论

西方自工业革命以降，科技不断创新，文明日益昌盛。因科技创新而船坚炮利，因文明昌盛而全面否定异质文化价值；又因坚船利炮致亚非拉各洲纷纷被迫签订城下之盟，弱者割地赔款而沦为殖民地；强者，因宰制弱小而成为帝国主义，进而全面否定异质文化而形成西方中心主义。因之，《中华世界秩序原理》在西方《万国公法》的压迫下，无法经世致用，终告行踪不明，以迄于今。至于《中华世界秩序原理》之内涵，则鲜为世人所知。为重现《中华世界秩序原理》，只能勾隐于浩瀚史料之中，求索于中西交涉的外交案例之内，势所不免。

（一）清末环绕中国的国际关系

近代以来，因西力东渐，中日两国无不暴露于西洋的侵略之下。日本在连败于英法之后，危机意识高涨。不久，江户幕府因黑船来航，迫于形势不得不采取门户开放的开国政策。1867年，明治维新，从此日本政府改采“文明开化”政策，以谋富国强兵，并逐步脱亚入欧。相对的，清朝政府自鸦片战争被迫签订城下之盟后，屡战屡败，在危机意识下，于同治年间，开始一面推行洋务运动，一面采取“联日本、抗欧美、以重建中华宗藩体制”的新中华世界秩序构想。^① 意料之外，当明治维新略收成果之后，日渐西化的日本，开始

^① 张启雄：《新中华世界秩序構想の展開と破綻——李鴻章の再評價に絡めて》，东京《法政大学冲绳文化研究所紀要》第16号，1990年3月，第231~253页。

图谋向外扩张，于是借用《万国公法》的法理进军琉球、台湾岛、朝鲜。从此，清朝政府在遭遇西洋侵略之余，又受到东洋的威胁，终于陷入四面楚歌之境地。

在国际关系上，19世纪80年代清朝政府除了在东面受到日本的威胁之外，更在西、北两面遭受强国俄罗斯的威胁，致伊犁情势日益紧张。为了避免腹背受敌，清朝政府又拟定拉拢日本以抵抗俄国的战略，也就是联络明天的敌人日本共抗今天之敌人俄罗斯的策略。此时，美国正企图向中国的属藩朝鲜发展，在这种情势下，清王朝认为与其让日本一国拥独占之势，不如乘机开放朝鲜门户，以让列强势力进入朝鲜，进而产生相互抗衡的均势，以谋提升中、朝之国家安全，进图宗藩关系于不坠，遂又提出“亲中国、结日本、联美国”的《朝鲜策略》。

情势发展至此，中日之间，特别是中美之间，既因国家体制不同，复因规范国际体系的国际秩序原理大有差异，爆发“属藩自主 vs. 实效管辖”的国际秩序原理之争，只是时间的问题而已。

本文基于四项问题意识，拟从近代东亚国际关系的历史过程，寻求答案，并展开独具特色的分析与论述。首先，在1880年前后，环绕中国的国际政治产生了什么样的变化，以致造成清朝的东亚国际战略，由“防日、防俄”转变为“防俄”？

其次，在“中华世界帝国”里头，它是实行“体制内开放”的政策，相对的，它也实行“体制外锁国”的政策。自韩日“修好条规”签订以来，日本一直独占朝鲜市场。在此一阶段，国际情势如何迫使朝鲜由锁国迈向开放，由日本独占走向列强均势的发展方向？

再次，在朝鲜由锁国迈向开放的东亚国际战略下，中国为了维续其传统的中朝宗藩关系，如何因应国际情势发展，应用西方的国际法理和国际关系，将它改造成西方承认的中朝宗属关系？又，中国于其国力衰颓至不足以保护其属藩之际，如何将以美国为首的美欧势力引进朝鲜以牵制日本，是确如中方预料足以造成日俄欧美间因均势而达成相互牵制的平衡，还是为驱一狼而引群狼入室？又，清朝如何解决中国与美日欧俄之间可能因之爆发的国际秩序原理冲突？

最后，在东亚国际关系的转变过程中，以“中体西用”的观念来推动东亚国际战略，中西国际秩序原理如何发生纠葛与冲突？基于以上的问题意识，本文拟采取东西国际秩序原理之纠葛与摩擦的视角，来考察清朝政府之国际秩

序原理的转型，即它如何应用西方的国际法来将传统的宗藩关系强化成近代的宗属关系，以致在国际秩序原理转型后，引发东西方对属邦与自主的论争。此为本文的核心论述。

（二）东西国际秩序原理冲突的论述

1. 中华世界秩序原理的“以不治治之论”

从过去的历史来看，中国和周边诸王国之间看不到对等关系，中国总是以主国或上国的地位和周边诸王国维持着主权不对等的宗藩、主属关系。中国的国际关系为什么是不对等的关系？若先以图式扼要表示的话：

天下 = 中华世界 = 中心 + 周边 = 我族 + 他族 = 华 + 夷 = 王畿 + 属藩 =
中国 + 诸王国 = 皇帝 + 国王 = 宗主国 + 朝贡国 = “中华世界帝国” = 宗
藩共同体 = 中央政府 + 自治地方政府。

“天下”的具体化就是“中华世界”，“天子”的具体化就是“中华世界的皇帝”。“中华世界”乃“中华世界帝国”的势力所及之处，是典型的“中心—周边”概念，它可分为华夷二部，华就是王畿，王畿就是中国；夷就是属藩，也是中国周边的诸王国。因此，华 + 夷 = 王畿 + 属藩 = 中国 + 诸王国 = 皇帝 + 国王 = “中华世界帝国”。据此，华 + 夷 = “中华世界帝国”的人民概念，王畿 + 属藩 = 中国 + 诸王国 = “中华世界帝国”的领域概念，皇帝 + 国王 = “中华世界帝国”的主属权力运作概念，乃告形成。

据此概念，可知与周边诸王国缔结宗藩关系者，实际上并非中国，而是作为其整体概念的“中华世界帝国”。理由是，它源起于“天子统治天下”的概念。所以，中国乃是“中华世界帝国”皇帝的直辖领域，居“上国”或“主国”的地位统治周边诸王国；周边诸王国乃是受“中华世界帝国”皇帝册封并向“中华世界帝国”朝贡的自治领域，是向中国朝贡、接受中国册封的属藩或属土。以今日政治学的概念来表达的话，扼要言之，将人民概念、领域概念以及主属概念结合起来，则“中华世界帝国”就等同于今日的“国家”概念，再加上权力运作概念的话，那么中国就是中央政府，周边诸王国则相当于自治性地方政府或地方政权，而地方政府归中央政府统辖。所以，皇帝大于国王，帝国大于王国。

根据传统的中华世界秩序观来分析的话，在“天子”基于“天命”统治

“天下”的前提下，“中华世界帝国”皇帝统治“中华世界帝国”。它依据“华夷分治”理念，推行“郡国并行制”，于是在其直辖领域的中国设置郡县实行直接统治，其余则封为藩国。郡县实行直接统治，藩国在“以不治治之论”下，实行间接统治。从而，订定天朝体制，明定上国与属藩间的君臣关系。由于“中华世界帝国”皇帝即中国和周边诸王国的共同皇帝，在“帝权天授论”、“王权帝授论”之下，宗藩之间实行册封朝贡体制。因此，皇帝命令礼部或理藩院等属藩统治机关，管辖属藩事务，执行册封朝贡体制，树立事大交邻的邦交关系，并责成属藩奉正朔以示臣从，使属藩遵守“名分秩序论”以示帝国之体制伦理，更以“兴灭国继绝世”的理念维系属藩体制，以王道思想护持中华世界秩序。要言之，“中华世界帝国”以“中华世界秩序原理”维系了中华世界的阶层秩序。在这种意义之下，中朝间的宗藩关系，就可视为中央 + 地方 = 帝国政府与王国政权间的上下主从关系。

由于“宗藩关系 = 中央政府 + 地方政府”，而这个地方政府则是地方自治或民族自治的地方政府。至于中央政府规范地方政府的原理，本文称之为“以不治治之论”。简单来讲，它是国际法上之“实效管辖领有论”的相对概念，主要的规范精神则是“因人制宜、因时制宜、因地制宜、因俗制宜”的统治方式。

详细言之，“以不治治之论”源自于“五服”体制，据《国语》“周语”上篇，称：

夫先王之制，邦内甸服，邦外侯服，侯卫宾服，蛮夷要服，戎翟荒服。^①

根据郑玄对“服”字的注释，知道：“服，服事天子也”。归纳言之，天子统治天下，因“服制”的远近不同，致“臣事”天子的服属程度有别。反过来说，天子因地理的远近，定下不同的“服制”。又因“服制”的区分，统治者所采用的统治方式，也有所不同。此即，古典所谓的“服事体制”。

从“服制”的区别，可以看出天子的统治领域，由“化内”朝向“化外”扩大；再由统治方式的不同来看，也可以看出，因“由近及远”而产生的统治力，有“由强而弱”的递减现象，因此管辖力度也有“由‘治’而逐渐走

^① 《国语》，“周语”上。

向‘不治’”的观念扩大。由“治”走向“不治”，与其直接说是“统治力度”的递减，不如间接说是因“统治领域”的不断扩大，而造成鞭长莫及的现象，以致“统治力度”相对递减。不过，不论是“化内”或“化外”，“治”与“不治”，都是因人制宜、因时制宜、因地制宜与因俗制宜的权宜措施。何况，在理论上，它们全部都被安置在天子所统治的天下里头。此即，在“王者无外”^①的前提下，“王者不治夷狄”的意义。

因此，“不治”的意思，就是中央由消极的“不直接统治”，而逐渐转变成地方积极的“民族自治”之意。总之，在政治关系上，距王畿愈近则愈亲，愈远则愈疏；愈亲则愈“治”，愈疏则愈“不治”。若以“亲疏、远近”的距离概念，来呈现“礼法”与“臣从”的适用程度，并以图式扼要表现宗藩间之关系的话，亲近 = 法治 = 内臣，疏远 = 礼治 = 外臣，极疏远 = 礼治 = 客臣，完全疏远 = 不治 = 不臣。归纳言之，这就是“以不治治之论”的根源。

换句话说，“天子”所统治的“天下”，在理论上，是没有边界的。管辖力道的强弱，也随着远近、亲疏的向外扩散关系，采用差别方式，由强渐弱而转无。“中华世界秩序原理”的“以不治治之论”，就是在这种由“有”转“弱”变“无”的过程中，所产生之由“治”到“不治”的现象。这种现象结合了“华夷分治”思想，就衍生成“中华世界秩序原理”之“以不治治之论”的理论根源。事实上，由于天下不断扩大，因此各服之王化程度不一。有时候，要荒远处的蛮夷，较之要荒近处的戎狄，甚至较之九州之内的夷狄，王化得更早、更快、更彻底，因而摇身一变成为“小中华”，甚至已晋身为“中华”。相对的，清代曾经将南方各省所属之苗、番、蛮视为“化外”之地，属于文化未开的领域，与“中华”、“小中华”的文化层次不同，因而实行“因人制宜”、“因时制宜”、“因地制宜”、“因俗制宜”之制，即为历史显例。所以说：“以不治治之论”，并不是国家不统治之意，而是积极实行“地方自治”、“民族自治”或“王国自治”等间接统治的自治理论。

根据朝鲜《日省录》的记载，李朝高宗十二年（光绪元年，1875年）五月初十日，朝鲜君臣（高宗、都提调李裕元、提调闵奎镐、副提调金炳始、判府事洪淳穆、判府事朴圭寿、左议政李最应/李显应、右议政金炳国等）于

^① 《公羊传》（十三经注疏），“隐公元年”冬十有二月。

熙政堂讨论国是，分析朝鲜政府是否应接受日本于明治维新之际因通知朝鲜“王政复古”而对朝鲜滥用“皇、敕”等违格碍眼的书契（国书）字眼时，有如下的记载：

曰：自昔中国待夷狄之道，以不治治之，为其不欲生事也。今于此事，讲修邻好，包容得其宜，未必自我先为生衅也。^①

可谓深切体会中国王朝透过“以不治治之论”，^② 包容四夷的奥妙所在。

2. 西方国际法秩序原理的“实效管辖领有论”

欧美的国际法秩序原理，基本上是以基督教文明为中心的价值判断，主要是建立在近代以来以国际法人（国家）为国际法主体的概念上，用以规范西方世界的国际秩序。国家是一群人民、在一定领域内、组织具有主权的政治团体。因此，国家必须包含人民（people）、领土（territory）、政府（government）以及主权（sovereignty）等四大要素，对内它在属（领）土内、属（人）民上，拥有最高的统辖权，对外则表现出无上的独立权。总而言之，国际法上的国家，是主权国家，它是完全的国际法人，具有享受国际权利、负担国际义务的资格与能力。不过，主权也自此开始成为国家对外扩张的利器。^③ 19世纪的西欧国家，假借“无主地先占”的法理，对外膨胀。在资本主义经济不断向海外扩张殖民之下，欧洲国际体系透过殖民侵略，遂膨胀成为全球体系。

在此一阶段，近代欧美国家因为产业革命蓬勃发展，急需原料与市场。为了满足原料与市场的需求，于是开始向外扩张，寻找殖民地，以至形成帝国主义。先发帝国主义以差距日益悬殊的科技力量，到亚非拉美等全球各工业后进地区，一面寻求“通商”，一面开拓“殖民地”，并以西方近代国家为标准，凡是不符合西欧“人民、领土、主权”定义下的国家，都成为西方帝国主义的侵略目标，尽皆名之为“无主地”，然后透过国际法的“发现”、继而“占

^① 《日省录》（影印本）卷 167，高宗篇 12，光绪元年乙亥五月初十日，汉城大学校出版部，1972，第 195 页。

^② 張启雄撰、伊東貴之译《中華世界秩序原理の起源》，东京《中国—社会と文化》第 24 号，2009，第 83 ~ 88 页。

张启雄：《中华世界秩序原理的源起——近代中国外交纷争中的古典文化价值》，吴志攀、李玉、包茂红主编《东亚的价值》，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第 120 ~ 125 页。

^③ 国际法学会编《国际法辞典》，东京：鹿岛出版会，1975，第 330 ~ 331 页。